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能源

公告编号：2017-005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衡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天然气”）近日收到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3000450，发证时间为：2016年12月6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衡阳天然气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后三年内（即2016年、2017年、2018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衡阳天然气作为公司重要下属企业，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本公司后续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2月20日